公司代码:600070 公司简称:*ST富润

浙江富润数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4】年度报告摘要

第一节 重要提示

1、本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www.sse.com.cn网站仔细阅读年度报告全文。

2、本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年度报告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3、公司全体董事出席董事会会议。

4、尤尼泰振青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本公司出具了无法表示意见的审计报告,本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对相关事项已有详细说明,请投资者注意阅读。

尤尼泰振青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公司出具了无法表示意见的审计报告。公司董事会对上述情况说明详见本报告“第六节重要事项”之“四、公司董事会对会计师事务所‘非标准意见审计报告’的说明”段落。

5、董事会决议通过的本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公司计划不派发现金红利,不送红股,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

第二节 公司基本情况

1、公司简介

公司股票简况				
股票种类	股票上市交易所	股票简称	股票代码	变更前股票简称
A股	上海证券交易所	*ST富润	600070	浙江富润、ST富润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叶立群	陈允奎
联系地址	浙江省诸暨市陶朱南路12号	浙江省诸暨市陶朱南路12号
电话	0575-87015763	0575-87015763
传真	0575-87026018	0575-87026018
电子信箱	zjf600070@126.com	zjf600070@126.com

2、报告期公司主要业务简介

(1)运营商号卡及存量包业务

运营商号卡推广服务系子公司卡赛科技的主要业务。公司在互联网平台渠道推广运营商号卡、套餐、流量包等,提供相关服务后,根据运营商考核结果及结算标准收取销售手续费、补贴费用或服务费,根据运营商提供的结算单,确认推广服务收入。

(2)数据产品及数据系统集成业务

数据产品及数据系统集成业务系子公司富润数链的主要业务。数据产品及数据系统集成业务系根据合同约定的产品交付及验收条款,取得结算单后确认收入。

(3)数字权益业务

数字权益业务系子公司富润数链的主要业务,公司于2024年度开展该类业务。数字权益业务为公司根据客户需求提供数字商品营销服务,以及相关的互联网电子优惠券代充值服务平台技术支撑以及其他市场营销活动的服务支撑。

(4)短信通道业务

短信通道业务系子公司富润数链的主要业务,公司于2024年度开展该类业务。公司通过与短信通道供应商洽谈合作,接入优质的短信通道资源,为目标用户提供短信发送服务。

3、公司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3.1近3年的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2024年	2023年	本年比上年增减(%)	2022年
总资产	820,956,608.73	1,041,176,060.23	-21.15	1,816,425,644.28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296,261,790.70	659,694,395.82	-55.09	1,227,415,400.47
营业收入	134,241,812.75	93,231,677.42	43.99	194,681,518.35
扣除与主营业务无关的业务收入和不具备商业实质的收入后的营业收入	110,682,912.05	72,897,668.51	51.83	175,609,918.35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360,794,503.43	-567,721,004.65	不适用	-536,040,394.11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362,759,435.18	-514,251,996.12	不适用	-487,503,475.06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2,553,814.81	-160,042,740.93	不适用	-43,567,259.30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75.28	-60.17	减少15.11个百分点	-38.54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71	-1.12	-36.61	-1.16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71	-1.12	-36.61	-1.16

3.2报告期分季度的主要会计数据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第一季度(1-3月份)	第二季度(4-6月份)	第三季度(7-9月份)	第四季度(10-12月份)
营业收入	23,706,994.50	17,387,146.01	61,284,170.38	31,863,501.86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50,112,733.91	-37,931,745.99	-67,977,397.03	-204,772,626.50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	-49,139,833.03	-44,204,863.79	-67,602,463.62	-201,812,274.74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0,670,553.88	5,058,798.54	-21,832,042.79	-25,110,016.68

季度数据与已披露定期报告数据差异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股东情况

4.1报告期末及年报披露前一个月末的普通股股东总数、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和持有特别表决权股份的股东总数及前10名股东情况

单位:股

截至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户)	15,986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上一月末的普通股股东总数(户)	22,098
截至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户)	0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上一月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户)	0

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不含通过转融通出借股份)

股东名称(全称)	报告期内增减	期末持股数量	比例(%)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标记或冻结情况		股东性质
					股份状态	数量	
富润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101,273,442	19.96		质押	75,500,000	境内非国有法人
江有归		6,207,500	1.22		冻结	6,207,500	境内自然人
浙江诸暨惠风创业投资有限公司		25,247,266	4.98		质押	25,000,000	境内非国有法人
杜景葱		9,840,446	1.94		无		境内自然人
付海鹏		8,530,300	1.68		冻结	8,530,300	境内自然人
江有归		6,207,500	1.22		质押	6,207,500	境内自然人
黄艳		5,040,000	0.99		无		境内自然人
李忠余		4,661,315	0.92		无		境内自然人
陈建军		3,911,294	0.77		无		境内自然人
汪珺玲		3,674,000	0.72		无		境内自然人
杜惠琴		3,518,230	0.69		无		境内自然人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浙江诸暨惠风创业投资有限公司为富润控股集团有限公司的控股股东,两者之间存在关联关系和一致行动关系;未知其他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关系。
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及持股数量的说明	无

4.2公司与控股股东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的方框图

√适用 □不适用

4.3公司与实际控制人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的方框图

√适用 □不适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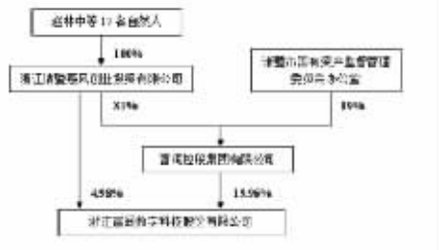

4.4报告期末公司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10名股东情况

□适用 √不适用

5、公司债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三节重要事项

1、公司应当根据重要性原则,披露报告期内公司经营情况的重大变化,以及报告期内发生的对公司经营情况有重大影响和预计未来会有重大影响的事项。

报告期内公司实现营业收入13,424.18万元,比上年同期增长43.99%;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36,079.45万元,与上年同期相比减少亏损20,692.65万元;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36,275.94万元,与上年同期相比减少亏损15,149.26万元;基本每股收益-0.71元。截至2024年12月31日,公司总资产82,095.66万元,相比期初下降21.15%;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为29,626.18万元,相比期初下降55.09%。

2、公司年度报告披露后存在退市风险警示或终止上市情形的,应当披露导致退市风险警示或终止上市情形的原因。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于2025年4月30日被上海证券交易所摘牌,具体详见公司于2025年4月29日披露的《股票终止上市暨摘牌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54)。

证券代码:600070 证券简称:*ST富润 公告编号:2025-055

浙江富润数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十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浙江富润数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十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于2025年4月28日以现场结合通讯表决方式召开。会议通知于2025年4月18日以通讯、专人送达等形式发出。会议应到董事8人,实到董事8人。会议由公司董事长陈黎伟先生主持。本次会议的召集和召开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规定。会议审议通过如下决议:

一、审议通过《2024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

表决结果:8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二、审议通过《2024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

表决结果:8票同意、0票弃权、0票反对。

三、审议通过《2024年度财务报告》

本议案提交董事会前已经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表决结果:8票同意、0票弃权、0票反对。

四、审议通过《2024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根据《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3号——上市公司现金分红》《公司章程》等规定,鉴于公司、母公司2024年度净利润及未分配利润均为负,考虑当前资金情况、经营发展需要等因素,拟定公司2024年度利润分配预案如下:公司计划不派发现金红利,不送红股,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及指定媒体的《2024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56)。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表决结果:8票同意、0票弃权、0票反对。

五、审议通过《2024年年度报告及摘要》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及指定媒体的《2024年年度报告》及摘要。

本议案提交董事会前已经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表决结果:8票同意、0票弃权、0票反对。

六、审议通过《2024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2024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

本议案提交董事会前已经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

表决结果:8票同意、0票弃权、0票反对。

七、审议《关于董事2025年度薪酬方案暨确认2024年度薪酬执行情况的议案》

公司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对本议案无异议。因本议案涉及到所有董事的薪酬,出于谨慎性考虑,全体董事进行回避,本议案直接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

八、审议通过《关于高级管理人员2025年度薪酬方案暨确认2024年度薪酬执行情况的议案》

本议案提交董事会前已经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审议通过。

表决结果:8票同意、0票弃权、0票反对。

九、审议通过《关于2025年度向金融机构申请综合授信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及指定媒体的《关于2025年度向金融机构申请综合授信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57)。

本议案提交董事会前已经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表决结果:8票同意、0票弃权、0票反对。

十、审议通过《关于计提2024年度资产减值准备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及指定媒体的《关于计提2024年度资产减值准备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58)。

本议案提交董事会前已经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表决结果:8票同意、0票弃权、0票反对。

十一、审议通过《2024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

公司独立董事张国荣、周鸣勇、周伯煌分别提交了《2024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并将在2024年年度股东会上进行述职。具体内容详见同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公司独立董事述职报告。

表决结果:8票同意、0票弃权、0票反对。

十二、审议通过《2024年度董事会关于独立董事独立性自查情况的专项报告》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2024年度董事会关于独立董事独立性自查情况的专项报告》。

表决结果:8票同意、0票弃权、0票反对。

十三、审议通过《2024年度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履职情况报告》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2024年度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履职情况报告》。

本议案提交董事会前已经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

表决结果:8票同意、0票弃权、0票反对。

十四、审议通过《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关于会计师事务所2024年度履行监督职责情况的报告》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关于会计师事务所2024年度履行监督职责情况的报告》。

本议案提交董事会前已经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

表决结果:8票同意、0票弃权、0票反对。

十五、审议通过《关于2024年度会计师事务所履职情况评估报告》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关于2024年度会计师事务所履职情况评估报告》。

表决结果:8票同意、0票弃权、0票反对。

十六、审议通过《董事会关于2024年度非标意见审计报告和否定意见内控审计报告涉及事项的专项说明》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董事会关于2024年度非标意见审计报告和否定意见内控审计报告涉及事项的专项说明》。

表决结果:8票同意、0票弃权、0票反对。

十七、审议通过《2025年第一季度报告》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及指定媒体的《2025年第一季度报告》。

本议案提交董事会前已经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

表决结果:8票同意、0票弃权、0票反对。

特此公告。

浙江富润数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5年4月30日

证券代码:600070 证券简称:*ST富润 公告编号:2025-056

浙江富润数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十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浙江富润数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十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于2025年4月28日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结合通讯表决方式召开,会议通知于2025年4月18日以专人送达形式发出,会议应到监事5人,实到5人。会议由公司监事会主席骆丹君女士主持。本次会议的召集和召开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规定。会议审议通过如下决议:

一、审议通过《2024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表决结果:5票同意、0票弃权、0票反对。

二、审议通过《2024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

与会监事认为:公司2024年年度报告及报告摘要的编制和审议符合法律、法规、《公司章程》和公司内部管理制度的有关规定;公司2024年年度报告的内容和格式符合中国证监会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的各项规定,所包含的信息从各方面真实地反映了公司报告期的经营管理和财务状况;参与2024年年度报告编制和审议的人员严格遵守保密规定,未发现参与年报编制和审议人员有违反《内幕信息知情人管理制度》等保密规定的行为。

本议案提交监事会前已经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表决结果:5票同意、0票弃权、0票反对。

三、审议通过《2024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表决结果:5票同意、0票弃权、0票反对。

四、审议通过《2024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与会监事认为:本次利润分配预案符合《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3号——上市公司现金分红》《公司章程》等规定的利润分配政策和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充分考虑了公司的实际经营情况和未来发展计划,符合公司长期持续发展的需求,未损害中小股东的合法权益,符合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利益,同意本次利润分配方案。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表决结果:5票同意、0票弃权、0票反对。

五、审议通过《2024年年度报告及摘要》

与会监事认为:公司2024年年度报告及报告摘要的编制和审议符合法律、法规、《公司章程》和公司内部管理制度的有关规定;公司2024年年度报告的内容和格式符合中国证监会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的各项规定,报告内容真实、准确、完整地反映了公司2025年第一季度的经营成果和财务状况,未发现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本议案提交监事会前已经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

表决结果:5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特此公告。

浙江富润数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会
2025年4月30日

浙江富润数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关于2024年度非标意见审计报告和否定意见内控审计报告涉及事项的专项说明

浙江富润数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聘请尤尼泰振青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以下简称“尤尼泰振青”)为公司2024年度财务报告审计机构,尤尼泰振青为公司2024年度财务报告出具了无法表示意见的《审计报告》和否定意见的《内部控制审计报告》,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14号——非标准审计意见及其涉及事项的处理》等规定,董事会对审计报告中所涉及的事项专项说明如下:

一、无法表示意见的审计报告和否定意见内部控制审计报告涉及事项的内容

“(一)审计报告中无法表示意见涉及事项

1、形成无法表示意见的基础

(1)如财务报表附注五(三)所述,截至2024年12月31日,浙江富润公司应收账款余额159,563.40万元,坏账准备144,873.01万元,其中子公司杭州泰一指尚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泰一指尚)应收账款余额144,852.57万元,坏账准备144,739.22万元。浙江富润公司、泰一指尚未就上述款项的性质、可收回性和与之相关的交易的真实性、会计处理的合规性以及坏账准备的充分性、准确性提供充分资料和信息,我们通过实施函证、访谈等审计程序,仍然无法就上述款项的性质、可收回性和与之相关的交易的真实性、会计处理的合规性以及坏账准备计提的充分性、准确性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

(2) 如财务报表附注十二(五)3所述,截至2024年12月31日,浙江富润公司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账面价值40,074.72万元。截至本报告出具日,我们未能就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的公允价值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因此我们无法确认与之相关财务报表项目是否需要进行调整。

(3) 如财务报表附注十二(五)3所述,浙江富润公司关联方存在通过泰一指尚供应商及其所投资的公司占用泰一指尚资金的情形,截至2024年12月31日,相关被关联方占用的资金尚未收回。我们无法就上述关联方占用资金的可收回性,以及浙江富润公司是否存在其他未经披露的关联方占用资金情形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

(4)如财务报表附注十六(二)7所述,截至2024年5月17日中国证监会下发的《行政处罚决定书》,2020年至2022年上半年,浙江富润公司虚增营业收入金额合计71,722.59万元,虚增营业成本合计71,551.23万元。2023年4月28日,浙江富润发布《关于前期会计差错更正及追溯调整的公告》,对2020年年报、2021年年报和2022年半年报等报告的相关财务数据按照净额法进行调整,同时调减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合计71,551.23万元。上述事项对浙江富润公司财务报表期初留存收益及其他项目的影响以企业的应对措施为准,我们暂无法予以判断。

2、强调事项

(1)如财务报表附注十六(二)6(3)所述,子公司泰一指尚 2019 年度经审计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母公司的净利润低于正有归、付海鹏承诺的业绩。鉴于未完成业绩承诺引致的业绩补偿款金额较大,经浙江富润公司与正有归、付海鹏协商,约定由正有归、付海鹏于 2021 年 12 月 31 日前以现金方式向浙江富润公司支付 2019 年度业绩补偿款。截至浙江富润公司财务报表批准报出日,剩余业绩补偿款后续支付计划暂未确定,未来收取情况存在不确定性。

(2)如财务报表附注十六(二)6(4)所述,子公司泰一指尚 2020 年度经审计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母公司的净利润低于正有归、付海鹏承诺的业绩。截至浙江富润公司财务报表批准报出日,浙江富润公司尚未就上述净利润完成情况引致的业绩补偿等事宜与正有归、付海鹏等达成一致意见;浙江富润公司2024年向杭州仲裁委员会提起仲裁,要求正有归、付海鹏支付业绩补偿款及资金占用费。因上述仲裁尚无结果,目前无法判断本次仲裁事项对浙江富润公司本期利润或期后利润的影响。

(3)如财务报表附注十五(二)所述,浙江富润公司已连续20个交易日的每日股票收盘价均低于1元,连续20个交易日的每日股票收盘总市值均低于5亿元。符合《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2024年4月修订)》中终止股票上市的规定。

上述内容不影响已发表的审计意见。

(二)否定意见的内部控制审计报告涉及事项

浙江富润公司的财务报告内部控制存在以下重大缺陷:

(1)如浙江富润公司2024年度财务报表附注五(三)所述,截至2024年12月31日,浙江富润公司应收账款余额159,563.40万元,坏账准备144,873.01 万元,其中子公司杭州泰一指尚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泰一指尚)应收账款余额144,852.57万元,坏账准备144,739.22万元。浙江富润公司管理层对多一指尚的销售和客户缺乏有效管理,未能及时关注泰一指尚客户经营过程中的异常情况,未能对客户已违约或逾期的应收账款的催收予以有效管控,泰一指尚应收账款没有及时回收或无法回收,坏账准备大幅增加,且没有提供充分适当的证据证实该等应收账款的款项性质、可回收性和与之相关的交易的真实性、会计处理的合规性,以及坏账准备计提的充分性、准确性。浙江富润公司在销售和客户管理、应收账款催收回笼、收入确认等相关的财务报告内部控制方面存在重大缺陷。

(2)如浙江富润公司2024年度财务报表附注十二(五)3所述,浙江富润公司关联方存在通过泰一指尚供应商及其所投资的公司占用公司资金的情形,截至2024年12月31日,相关关联方占用资金尚未归还。浙江富润公司相关的内部控制未能有效防范关联方资金占用,与之相关的内部控制存在重大缺陷。”

二、董事会对非标意见审计报告所涉事项的说明

公司董事会认为:尤尼泰振青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2024年度财务报告出具了非标意见《审计报告》和否定意见的《内部控制审计报告》,客观地反映了公司2024年度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内部控制情况。董事会将组织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等积极采取有效措施,努力消除审计报告中所涉及事项的不利影响,以保证公司持续、健康地发展。

三、董事会拟采取的具体措施

(一)2018年11月26日,公司收到股东江有归、付海鹏出具的《关于自愿追加业绩承诺的承诺函》。经审计,泰一指尚2019年度实现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为7538.36万元,未能完成其自愿追加的2019年度业绩承诺。2020年11月13日,公司与承诺人江有归、付海鹏签署《关于自愿追加业绩承诺的承诺函之补充约定》,由江有归、付海鹏于2021年12月31日前以现金方式向公司支付2019年度业绩补偿款83,616,363.46元。2022年3月17日,公司收到承诺人支付的2019年度业绩补偿款100万元。截至本说明出具日,承诺人尚未足额支付上述2019年度业绩补偿款。

经审计,泰一指尚2020年度实现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为2,512.06万元,未能完成其自愿追加的2020年度业绩承诺。截至本说明出具日,公司尚未与江有归、付海鹏就2020年度业绩补偿事项达成一致方案。

公司董事会将持续督促承诺人履行2019年度业绩承诺的补偿义务,继续与承诺人协商2020年度业绩承诺的处理办法。

公司就与江有归、付海鹏之间关于自愿追加的业绩承诺和利润补偿事项,已向衢州市中级人民法院提起诉讼,具体内容详见公司2024年11月14日披露的《公司关于股东自愿追加业绩承诺补偿事项涉及诉讼的公告》(公告编号:临2024-064)。公司后续收到杭州市中院送达的(2025)浙01民初180号之2案件受理通知书》。

根据公司法律顾问意见,为了尽快推进前述案件,保护广大投资者的利益,公司已向杭州市中院书面申请撤回诉讼,同时向杭州仲裁委员会提交仲裁申请。具体内容详见公司2024年9月28日披露的《关于股东自愿追加业绩承诺补偿事项涉及诉讼(仲裁)的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24-127)。

(二)董事会将督促公司管理层进一步加强对客户的信用管理,加大对应收账款的催收力度,结合应收账款回收情况和客户财务状况等,评估应收账款回收风险并采取相应的追讨措施,必要时通过法律手段追讨。

(三)公司管理层、财务部门应对公司新增业务进行深入了解,准确判断公司新增业务履约义务的性质,加强对财务人员的专业培训,及时更新专业知识,保障公司会计核算和财务报告的准确性,提升财务信息质量。

(四)公司将针对内部控制存在的缺陷继续深入自查,进一步加强公司治理,强化对子公司的内部控制,完善内控管理制度,优化内部控制管理机制,加强资金支付管理,充分发挥内审部门的作用,严格防范关联方占用资金的情形,对审计报告所述的已形成的关联方资金占用行为,公司正通过法律手段进行追究。

(五)公司将组织董监高、业务人员、财务人员及内审人员等进行培训,要求财务、内部审计等部门加强联动,强化内审部对会计核算工作的不定期监督和检查,对各级公司的运行情况及资产状况、财务状况加强跟踪和了解,发现问题及时反馈并提出处理方案,切实监督财务核算的准确性及合规性。

特此说明。

浙江富润数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5年4月28日

证券代码:600070 证券简称:*ST富润 公告编号:2025-058

浙江富润数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关于2024年度非标意见审计报告和否定意见内控审计报告涉及事项的专项说明

浙江富润数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聘请尤尼泰振青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以下简称“尤尼泰振青”)为公司2024年度财务报告审计机构,尤尼泰振青为公司2024年度财务报告出具了无法表示意见的《审计报告》和否定意见的《内部控制审计报告》,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14号——非标准审计意见及其涉及事项的处理》等规定,独立董事对审计报告中和内控报告所涉及的事项专项说明如下:

尤尼泰振青为公司2024年度财务报告出具了非标意见《审计报告》和否定意见的《内部控制审计报告》,我们尊重会计师的专业意见,并同意公司董事会关于对无法表示意见审计报告的专项说明,上述报告客观地反映了公司2024年度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内部控制情况。我们将督促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等积极采取有效措施,努力消除审计报告中所涉及事项的不利影响,切实维护公司和投资者的利益。

特此说明。

独立董事:张国荣、周伯煌、周鸣勇
2025年4月28日

证券代码:600070 证券简称:*ST富润 公告编号:2025-059

浙江富润数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2024年度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浙江富润数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5年4月28日召开第十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第十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2024年度利润分配预案》,本预案符合《公司章程》的利润分配政策,董事会同意将该预案提交公司2024年年度股东会审议。

监事会发表意见:本次利润分配预案符合《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3号——上市公司现金分红》《公司章程》等规定的利润分配政策和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充分考虑了公司的实际经营情况和未来发展计划,符合公司长期持续发展的需求,未损害中小股东的合法权益,符合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利益,同意本次利润分配方案。

三、相关风险提示

2024年度利润分配预案尚需提交公司2024年年度股东会审议批准后方可实施,敬请广大投资者关注并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浙江富润数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4月30日

浙江富润数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关于《董事会关于公司2024年度非标意见审计报告和否定意见内控审计报告涉及事项的专项说明》的意见

尤尼泰振青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浙江富润数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2024年度财务报告出具了无法表示意见的《审计报告》和否定意见的《内部控制审计报告》。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14号——非标准审计意见及其涉及事项的处理》等规定,公司董事会出具了专项说明。

公司监事会对董事会出具的专项说明发表意见如下:

(一)董事会关于审计报告非标准审计意见涉及事项的专项说明客观反映了公司财务事项的实际情况,公司监事会对董事会关于此专项说明无异议。

(二)公司监事会将督促董事会和管理层推进相关工作,着力解决相关问题,切实维护股东和广大投资者利益。

浙江富润数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25年4月28日

证券代码:600070 证券简称:*ST富润

浙江富润数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5】第一季度报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季度报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公司负责人陈黎伟、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汪涛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汪涛保证季度报告中财务信息的真实、准确、完整。

第一季度财务报表是否经审计

□是 √否

一、主要财务数据

(一)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变动幅度(%)
营业收入	30,661,042.51	23,706,994.50	29.33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0,087,679.30	-50,112,733.91	不适用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12,218,900.03	-49,139,833.03	不适用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7,041,969.29	-10,670,553.88	不适用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02	-0.10	不适用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02	-0.10	不适用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4.21	-7.90	增加3.69个百分点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增减变动幅度(%)
总资产	805,163,641.82	820,956,608.73	-1.92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所有者权益	296,987,714.66	296,261,790.70	-0.09

(二)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和金额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非经常性损益项目	本期金额	说明
非流动性资产处置损益,包括已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冲销部分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但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确定的标准享有、对公司损益产生持续影响的政府补助除外	55,670.53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非金融企业持有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产生的损益	2,075,550.20	
计入当期损益的对非金融企业收取的资金占用费		
委托他人投资或管理资产的损益		
对外委托贷款取得的损益		
因不可抗力因素,如遭受自然灾害而产生的各项资产损失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的应收款项减值准备转回		
企业取得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的投资成本小于取得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产生的收益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产生的子公司期初至合并日的当期净损益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损益		
债务重组损益		
企业因相关经营活动不再持续而发生的一次性费用,如安置职工的支出等		
因税收、会计等法律、法规的调整对当期损益产生的一次性影响		
因取消、修改股权激励计划一次性确认的股份支付费用		
对于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在可行权日之后,应付职工薪酬的公允价值变动产生的损益		
采用公允价值模式进行后续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公允价值变动产生的损益		
交易价格显失公允的交易产生的收益		
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无关的或者事项产生的损益		
受托经营取得的托管费收入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减:所得税影响额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合计	2,131,220.73	

对公司将《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未列举的项目认定为非经常性损益项目且金额重大的,以及将《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应说明原因。

□适用 √不适用

(三)主要会计数据、财务指标发生变动的情况、原因

√适用 □不适用

项目名称	变动比例(%)	主要原因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不适用	主要系本期信用减值损失计提减少所致。

二、股东信息

(一)普通股股东总数和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数量及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22,098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如有)	0

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不含通过转融通出借股份)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数量	持股比例(%)	持有有限售条件股份数量	质押、标记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富润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101,273,442	19.96	0	质押	75,500,000
					冻结	25,773,442
浙江诸暨惠风创业投资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25,247,266	4.98	0	质押	25,000,000
杜景葱	境内自然人	13,360,446	2.63	0	无	
周佳	境内自然人	10,517,900	2.07	0	无	
付海鹏	境内自然人	8,530,300	1.68	0	冻结	8,530,300
江有归	境内自然人	6,207,500	1.22	0	质押	6,207,500
					冻结	6,207,500
汪珺玲	境内自然人	4,224,000	0.83	0	无	
沈向红	境内自然人	3,580,000	0.71	0	无	
易良平	境内自然人	3,572,800	0.70	0	无	
孙振亚	境内自然人	3,509,000	0.69	0	无	

前10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不含通过转融通出借股份)

股东名称	持有无限售条件流通股的数量	股份种类及数量	
		股份种类	数量
富润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101,273,442	人民币普通股	101,273,442
浙江诸暨惠风创业投资有限公司	25,247,266	人民币普通股	25,247,266
杜景葱	13,360,446	人民币普通股	13,360,446
周佳	10,517,900	人民币普通股	10,517,900
付海鹏	8,530,300	人民币普通股	8,530,300
江有归	6,207,500	人民币普通股	6,207,500
汪珺玲	4,224,000	人民币普通股	4,224,000
沈向红	3,580,000	人民币普通股	3,580,000
易良平	3,572,800	人民币普通股	3,572,800
孙振亚	3,509,000	人民币普通股	3,509,000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